

内乡县 2024 年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
(2 次)

招 标 文 件



采 购 人：内乡县农村社会事务发展服务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韬闻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四年八月

内乡县 2024 年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 (2 次)

招标文件

采购人：内乡县农村社会事务发展服务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韬闻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四年八月

目录

第一部分采购公告.....	2
第二部分投标须知前附表.....	2
第三部分投标须知.....	12
第四部分政府采购合同.....	27
第五部分投标文件格式.....	32
第六部分评分办法.....	48
第七部分采购内容及要求.....	53

第一部分采购公告

内乡县 2024 年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内乡县 2024 年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内乡县）》电子交易平台下载。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4 年 9 月 10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内乡政采公开-2024-44
- 2、项目名称：内乡县 2024 年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7720000.00 元
- 最高限价：2310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金额（元）
1	4113250420240724002013	内乡县 2024 年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玉米收割）-5 标段	280000.00	280000.00	是	280000.00
2	4113250420240724002014	内乡县 2024 年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玉米收割）-6 标段	280000.00	280000.00	是	280000.00
3	4113250420240724002015	内乡县 2024 年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玉米收割）-7 标段	350000.00	350000.00	是	350000.00
4	4113250420240724002016	内乡县 2024 年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小麦播前整地）-10 标段	900000.00	900000.00	是	900000.00

5	4113250420240724002017	内乡县 2024 年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小麦播前整地）-12 标段	500000.00	500000.00	是	500000.00
---	------------------------	-----------------------------------	-----------	-----------	---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1）采购内容：玉米收割及深耕整地服务。

（2）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已落实；

（3）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现行规范要求；

（4）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 150 日历天。

6、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150 日历天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5-7 标段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供应商需具有农机作业的农业服务公司、农民专业合作社、依法在工商部门进行登记注册。工商执照、组织机构代码、税务登记证、开户银行四证齐全。提供营业执照（三证合一原件）或资格认定材料。

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农机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相关农机设备（设施）的行驶证、技术人员的相关证明材料（提供身份证、驾驶证且在有效期内）。参与服务的农业机械必须安装作业智能检测设备。

4、服务作业农机设备必须牌证齐全且检验有效。

5、能够积极主动支持和配合当地政府和有关部门工作。服从管理，诚信服务，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开展作业服务。

6、组织协调能力强，社会影响大，经济效益好，具有项目实施、资金管护能力。

7、近二年内没有出现经营管理、农机安全等问题；

8-12标段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具有农机作业的农业服务公司、农民专业合作社。依法在工商部门进行登记注册。工商执照、组织机构代码、税务登记证、开户银行四证齐全。提供营业执照（三证合一原件）或资格认定材料。

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农机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相关农机设备（设施的行驶证、技术人员的相关证明材料（提供身份证、驾驶证且在有效期内）参与服务的农业机械必须安装作业智能检测设备，农业机械不少于 10 台（需提供在审验有效期内的车辆行驶证），机手不少于 10 名（需提供有效的、符合准驾车型的驾驶证）。

4、服务作业农机设备必须牌证齐全且检验有效。

5、能够积极主动支持和配合当地政府和有关部门工作。服从管理，诚信服务，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开展作业服务。

6、组织协调能力强，社会影响大，经济效益好，具有项目实施、资金管护能力。

7、近二年内没有出现经营管理、农机安全等问题。

（1）投标人须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承诺对象包括：投标企业、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并对其真实性负责，若承诺不实，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2）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要求，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招标。依据《关于在公共资源交易活动中实施信用监管的通知》（宛公管办[2020]22 号)文，投标人需提供规范的信用报告，信用报告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下载，信用报告的生成日期为本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10 日内。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包的投标或者未划分包的同一招标项目的投标。违反上述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4)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营业执照、资质、业绩、人员、财务、证书等内容，须在市场主体信息库中已登记的信息中选取，过期更改的诚信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开评标现场不接受诚信库信息原件。诚信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企业承担责任。

(5) 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4 年 8 月 19 日至 2024 年 8 月 23 日，每天上午 08: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内乡县）》电子交易平台下载。

3. 方式：潜在供应商需通过内乡县公共资源交易网登录交易系统进行招标文件下载。（详见内乡县公共资源交易网办事指南《3.0 供应商操作手册》、《上传资质包操作说明》）。

4. 售价：0 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4 年 9 月 10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内乡县）》电子交易平台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4 年 9 月 10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内乡县）》不见面开标大厅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南阳市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内乡县）》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只接受在内乡县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中已加入企业诚信库的企业投标，未在南阳市市场主体库及本平台注册的新主体单位，请先到南阳市市场主体库注册，然后用企业 CA 在本平台登录。入库办理请查看《内乡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栏目内《投标人操作手册》，因未及时办理入库手续导致无法投标的，责任自负。

CA 办理请查看《内乡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告通知栏目内数字证书办理流程。

2. 请各供应商在获取招标文件后及时关注网站更新信息，若因其他原因未能及时看到网上更新信息而造成的损失，采购人及代理机构将不负任何责任。

注：（1）招标文件获取有时间要求，错过时间后将无法完成操作，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2）潜在供应商务必在获取招标文件时间内完成招标文件下载并确保文件下载完整（电子版招标文件及相关附件一并下载），获取时间截止后将无法下载任何招标文件内容，若由此原因影响投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递交、投标文件解密等情况，造成的损失由潜在供应商自行承担。

（3）该项目需要使用网上远程不见面开标系统开标。各供应商根据操作手册要求，提前做好相关准备工作，所有准备工作需自行到位，开标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答疑，严重问题可拨打现场技术支持电话 17337179764。

（4）网上不见面开标过程中，如供应商准备不到位，造成无法及时解密、网络问题等情况造成开标无法继续的，视为该供应商自动放弃投标（签到截止时间 20 分钟内），不再执行投标文件解密。

（5）该项目自行上传投标文件，各供应商需在响应截止前登录网上不见面系统进行等候签到。

3. 监督部门：内乡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办公室

地址：内乡县城关镇县衙西路 228 号

联系电话：0377-65350901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内乡县农村社会事务发展服务中心

地址：内乡县城关镇大成路 2 号

联系人：张磊

联系方式：1863772443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河南韬闻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五里堡社区

联系人：程磊

联系方式：13461910667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程磊

联系方式：13461910667

第二部分 投标须知前附表

序号	项目内容	编列内容
1	采购人	名称：内乡县农村社会事务发展服务中心 地址：内乡县城关镇大成路2号 联系人：张磊 联系方式：18637724431
2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韬闻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程磊 联系电话：13461910667 地址：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五里堡社区
3	项目名称及 项目编号	内乡县2024年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
		内乡政采公开-2024-44
4	服务地点	内乡县境内
5	资金来源及 落实情况	财政资金，已落实
6	采购内容	玉米收割及深耕整地服务
7	*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后150日历天
8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现行规范要求
9	*合格供应商	5-7 标段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供应商需具有农机作业的农业服务公司、农民专业合作社、依法在工商部门进行登记注册。工商执照、组织机构代码、税务登记证、开户银行四证齐全。提供营业执照（三证合一原件）或资格认定材料。 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农机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

	相关农机设备（设施）的行驶证、技术人员的相关证明材料（提供身份证、驾驶证且在有效期内）。参与服务的农业机械必须安装作业智能检测设备。 4、服务作业农机设备必须牌证齐全且检验有效。 5、能够积极主动支持和配合当地政府和有关部门工作。服从管理，诚信服务，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开展作业服务。 6、组织协调能力强，社会影响大，经济效益好，具有项目实施、资金管护能力。 7、近二年内没有出现经营管理、农机安全等问题； 8-12标段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具有农机作业的农业服务公司、农民专业合作社。依法在工商部门进行登记注册。工商执照、组织机构代码、税务登记证、开户银行四证齐全。提供营业执照（三证合一原件）或资格认定材料。 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农机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相关农机设备（设施）的行驶证、技术人员的相关证明材料（提供身份证、驾驶证且在有效期内）参与服务的农业机械必须安装作业智能检测设备，农业机械不少于 10 台（需提供在审验有效期内的车辆行驶证），机手不少于 10 名（需提供有效的、符合准驾车型的驾驶证）。 4、服务作业农机设备必须牌证齐全且检验有效。 5、能够积极主动支持和配合当地政府和有关部门工作。服从管理，诚信服务，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开展作业服务。
--	--

		6、组织协调能力强，社会影响大，经济效益好，具有项目实施、资金管护能力。 7、近二年内没有出现经营管理、农机安全等问题。 (1)、投标人须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承诺对象包括：投标企业、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并对其真实性负责，若承诺不实，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2) 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要求，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招标。依据《关于在公共资源交易活动中实施信用监管的通知》（宛公管办[2020]22 号)文，投标人需提供规范的信用报告，信用报告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下载，信用报告的生成日期为本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10 日内。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包的投标或者未划分包的同一招标项目的投标。违反上述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4)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营业执照、资质、业绩、人员、财务、证书等内容，须在市场主体信息库中已登记的信息中选取，过期更改的诚信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开评标现场不接受诚信库信息原件。诚信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企业承担责任。 (5) 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
10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	不接受

	标	
11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2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3	*分包	中标人必须承担总包责任，必须独立完成项目，不得依任何形式转包，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中标人的责任。
14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60日历天

15	合格的货物/服务	提供的货物/服务必须实质上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 所供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的（详见《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需符合政府采购中关于节能环保的规定。
16	投标承诺函	投标承诺函应明确供应商承诺事项及违背承诺的责任追究措施。
17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18	*签字或盖章要求	投标文件格式中规定需盖章签字的页面要求，供应商须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和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电子签名；
19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	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内乡县）》电子交易平台递交电子响应文件。 具体方法详见：电子招投标（3.0）系统操作手册——供应商操作说明。 电子交易系统技术支持电话：0371-60203062 注意事项：标书制作工具在生成加密文件以后，桌面上会生成一个后缀是.tbdatt的响应文件，上传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内乡县）》电子交易平台。
20	*投标截止时间	2024年9月10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21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内乡县）》电子交易平台
22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23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不见面开标系统 邀请所有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线上参加，如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不参加开标的，视同该供应商承认开标记录，不得事后对开标记录提出任何异议，如有异议，应在开标时提出。
24	开标程序	1、该项目需要使用网上远程不见面系统开标。各供应商根据操作手册要求，提前做好相关准备工作，所有准备工作需自行到位。（因3.0系统不见面开标系统运行初期，投标单位对不见面开标流程技术不熟悉可自行携带电脑到交易中心休息区操作） 开标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答疑或文字交流，严重问题可拨打现场技术支持电话17337179764。 2、该项目自行上传投标文件，各供应商需在投标截止前登录网上不见面系统进行等候签到。 3、网上不见面开标过程中，如供应商准备不到位，造成无法及时解密、网络问题等情况造成开标无法继续的，视为该供应商自动放弃响应（签到截止时间20分钟内），不再执行投标文件解密。 4、请供应商在签到结束后，时刻注意系统提示信息。
25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依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建。
26	是否授标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1-3人；
27	结果公告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

28	*服务费	中标人中标后需向代理机构以现金或转账形式交纳服务费，收费标准：参照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关于印发《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的通知（豫招协[2023]002号）的规定执行。
29	*政府采购预算价	本项目设政府采购预算价，预算价是约束供应商报价的上限供应商报价超过预算价按废标处理。 采购预算价为：人民币柒佰柒拾贰万元整(¥7720000.00元)；
30	投标文件制作器码相似度	依据豫发改公管（2019）198号文要求，供应商投标文件制作器码一致视为串通投标行为，做废标处理，需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
31	异议	对于评标结果的异议，应当在结果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异议人对异议事项承担举证责任，异议人对自己提出的异议事项，应当提供事实依据与具体理由，未提供的不予受理。
32	其他	供应商履约完成后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验收申请，采购人应在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6个工作日内完成验收。采购人可以邀请评委专家或代理机构或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若验收不合格将进行整改，直至验收合格，对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中标单位承担。

备注：投标须知前附表是投标须知的说明和补充，如投标须知前附表和投标须知内容有不一致之处，以前附表内容为准。

投标须知前附表中标注“*”为供应商必须满足的条件，如不满足，将导致无效投标。本次招标文件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所有。

第三部分 投标须知

A 说明

一、招标范围及适用法律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内乡县 2024 年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本次招标适用的法律、法规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

二、定义

1、“采购人”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招标文件涉及的采购人具体指“内乡县农村社会事务发展服务中心”。

2、“采购代理机构”指河南韬闻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3、“供应商”指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条件、向采购人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4、“货物和服务”指供应商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供的服务等。

5、“其他服务”指招标文件规定供应商应承担的其他服务和有关的义务等。

三、合格的供应商

1、见第一部分“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2、凡违反国家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中相关规定而不能成为合格供应商的单位或在招标期间被政府有关部门禁止参加相关招投标活动的单位将被拒绝。

四、投标费用的承担

1、无论投标过程的作法和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2、供应商应承担其投标文件编制与递交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在任何情况下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上述费用均不负担任何责任。

B 招标文件说明

一、招标文件的说明

招标文件是阐明采购货物及服务的具体内容及要求、招标投标程序、评标方法、

定标原则和合同条款的文件。

二、招标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 (1) 采购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包括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要求等）；
- (3)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 (4)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要求，以及投标人须提供的证明材料；
- (5) 投标文件编制要求、投标报价要求；
- (6) 采购项目预算金额，设定最高限价的，还应当公开最高限价；
- (7) 采购项目的技术规格、数量、服务标准、验收等要求，包括附件、图纸等；
- (8)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9) 货物、服务提供的时间、地点、方式；
- (10) 采购资金的支付方式、时间、条件；
- (11) 评标方法、评标标准和投标无效情形；
- (12) 投标有效期；
- (13)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 (14) 采购代理机构代理费用的收取标准和方式；
- (15) 投标人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及截止时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等。

C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 1、如对招标文件有任何疑问，供应商应将需澄清及答疑的内容在投标截止日 15 日前提出。
- 2、采购人可用补充文件的方式修正招标文件，该补充文件将成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3、补充文件以电子版的方式发布至网上，供应商因为其他原因未能及时看到网上更新信息而造成的损失，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将不负任何责任。
- 4、为使供应商有足够的时间按修正的招标文件准备投标文件，采购人可以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并将此变更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5、当招标文件补充（答疑）文件内容相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6、招标过程中产生的修改文件或补充文件与原招标文件一样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7、澄清与变更：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的答疑、澄清、变更的内容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网站“变更公告”和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供应商。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招标文件和答疑文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供应商应时刻注意系统消息提醒，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供应商未收到消息而引起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供应商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D 投标文件的制作

一、原则

1、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制作并递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准确，以确保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投标资格将被取消。

2、采购人拒绝接受电报、电话或传真形式的投标文件。

二、投标文件的组成

1、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1）开标一览表

（2）投标函

（3）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4）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5）投标承诺函、信用承诺书、反商业贿赂承诺书和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6）投标报价明细表

（7）供应商资格审查资料

(8) 技术方案

(9) 服务承诺

(10)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它材料及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材料

(12)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如有时提供）

三、投标文件制作要求

1、供应商应按“第五部分投标文件格式”要求制作投标文件，并上传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内乡县）》电子交易平台。

2、正文要编写目录及页码。由于投标文件出现缺失所导致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投标文件文字：投标文件均以中文印制，中文以外的文字应附以中文译文，中外文不符时以中文为准。

4、投标文件计量单位：除在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有规定的之外，计量单位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5、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四、投标报价

1、投标报价均以人民币报价，报价中含税费、人工、保险、验收、售后服务、招标服务费等全部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

2、报价时应详细列出所投产品的单价、总价等。

3、如果分项报价与单价不符的，则以单价为准；投标报价表与开标一览表不符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小写与大写不符的，以大写为准；副本与正本不符的，以正本为准。

4、投标报价为一次性不可更改的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被接受。

五、投标有效期

1、投标文件有效期为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2、特别情况下，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为书面形式。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对于同意该要求的供应商，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投标文件。

六、投标文件签署及修改

1、投标文件正本必须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在规定签章处签字并加盖公章，副本可为正本的完全复印件。

2、供应商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撤回投标文件，并书面通知代理机构。

E 投标文件的提交

一、投标文件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内乡县）》电子交易平台。

二、投标文件上传提交的时间与地点见第一部分采购公告。

三、采购人将拒绝接收过时上传的投标文件。

F 开标、评标、定标

一、开标

1、开标时间和地点

代理机构将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供应商授权代表应在不见面开标系统参加开标并签到。

2、开标程序

1、该项目需要使用网上远程不见面系统开标。各供应商根据操作手册要求，提前做好相关准备工作，所有准备工作需自行到位。（因 3.0 系统不见面开标系统运行初期，投标单位对不见面开标流程技术不熟悉可自行携带电脑到交易中心休息区操作）

开标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答疑或文字交流，严重问题可拨打现场技术支持电话 17337179764。

2、该项目自行上传投标文件，各供应商需在响应截止前登录网上不见面系统进行等候签到。

3、网上不见面开标过程中，如供应商准备不到位，造成无法及时解密、网络问题等情况造成开标无法继续的，视为该供应商自动放弃响应（签到截止时间 20 分钟内），不再执行投标文件解密。

4、请供应商在签到结束后，时刻注意系统提示信息。

二、组建评标委员会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的规定和招标采购项目的特点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 7 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比较。

2、评标委员会将本着公开、公平、公正和规范的原则，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和标准进行评标，履行评委职责，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如评委会的工作明显偏离了招标文件的要求，或明显违犯了国家的法律法规，采购人有权解散评标委员会并宣布评标过程及结果无效。

4、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一）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 （二）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 （三）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 （四）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 （五）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三、投标文件的审查

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具体包括：

资格性审查。审查内容包括：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依法缴纳税收及社会保障资金证明；近一年财务状况；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

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信用查询等。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审查内容所涉及的原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填报上传企业诚信库信息为准，过期更改的诚信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开评标现场不接受诚信库信息原件。诚信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供应商承担责任。

合格供应商数量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不进入下一步评审。

四、投标文件的澄清

1、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2、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供应商的澄清文件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取代投标文件中被澄清的部分。

五、评标办法

1、采用综合评分法。

2、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按无效标处理。通过初步评审的供应商才可进入综合打分。

3、评委会依据各供应商对招标文件的符合性和技术响应程度、业绩、综合实力、售后服务承诺等因素，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综合打分，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确定排名顺序。

六、确定中标供应商

1、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情况在评标报告中推荐 1-3 名中标候选人。

2、评标报告应及时报送采购人审查，采购人将对评标报告进行确认，并按照服务符合采购需求且综合得分最高、排序第一的原则确定中标人。

七、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 1、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盖章的；
- 2、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3、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4、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5、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的。

八、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防范供应商串通投标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的通知》

（豫财购〔2021〕6号）文件精神要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要切实做好供应商围标、串标、陪标行为的防范，除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恶意串通、视同串通投标情形外，在不影响公平竞争的前提下，可在采购文件中明确规定参与同一个标段（包）的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响应）文件无效：

（一）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二）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者上传；

（三）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打印、复印；

（四）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五）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六）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委托代理人、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七）不同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八）其它涉嫌串通的情形。

G 中标通知及签订合同

一、中标结果公布

中标供应商确定后，河南韬闻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南阳市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内乡县）》上发布结果公告。

二、发出中标通知书

1、河南韬闻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中标通知书》是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重要依据，对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具有法律效力。

三、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中标人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3、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

4、中标供应商不按其投标文件承诺和招标文件要求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按照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处理。

5、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第三编合同”。

H 注意事项

一、供应商必须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参加，随时接受评标委员会的询问、质疑，并按照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书面答复。

二、供应商自行承担参加采购的全部费用。

I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招标：

- 1、投标截止时间止，供应商少于 3 个的；
- 2、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J 纪律和监督

一、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二、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三、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四、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五、质疑与投诉

（一）质疑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人（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和授权代表人、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书原件、身份证复印件、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以授权代表人本人送达的方式提交，不接受邮寄、传真等形式。未盖章、非书面形式或未按上述要求提交的质疑函，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受理。

（二）质疑供应商行使质疑权时，必须遵守“实事求是”和“谨慎性”原则，提供书面证明材料，承担使用虚假材料或恶意方式质疑的法律责任。质疑函必须加盖单位公章，复印件无效，不予受理。

（三）供应商对中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结果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提出质疑，非书面形式、七个工作日之外以及匿名的质疑将不予受理。

（四）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供应商，但答复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五）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供应商对招标文件提出询问或质疑的，必须遵守相关法规，且应提交纸质的询问或者质疑文件原件，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并按照如下要求提供文件（详见后附的质疑函范本）

（一）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四）事实依据；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以联合体形式质疑的，由参加联合体的供应商共同提出。

采购代理机构或者采购人将已收到质疑或者质疑原件的时间为接收时间。

K 相关注意事项

一、开标及询标时，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务必携带有效的身份证明，否则产生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二、各供应商应保证：投标文件中涉及到的所有内容，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权而引发法律及经济纠纷，不论何种情况下若发生此类情况，其相应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三、开标、评标期间，供应商不得向评委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

四、为了保证评标的公正性，除询标外，评委不得与供应商交换意见。无论评标工作结束与否，参与评标的任何人均不得私下向外透露评标中的任何情况。

五、供应商应本着公平竞争的原则参与投标，不得用任何方式对其它供应商恶意攻击。

六、供应商如有违反上述要求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行为，无论评标结果如何，其投标资格将被取消。

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八、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采购人。

九、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

项目的中标人，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附件 1: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

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标段：

质疑项目的编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

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政府采购合同 (仅供参考)

甲方：(采购单位或其委托代理人)

乙方：(供应商)

签订时间：

签订地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货物与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民法典》、编号:名称: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的要求，经甲、乙双方协商，本着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签订本合同并遵守以下条款：

一、供货产品的名称、商标、型号、制造厂商、数量、金额、交货时间

产品名称	牌号 商标	规格型号	制造 厂商	计量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交货时间

二、货物产地及标准

1、货物为(制造商名称)全新的(原装)产品。

2、标准

本合同所指的货物应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乙方投标产品所列出的技术参数及各项要求，同时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及国家安全环保标准。

3、进口产品必须具备原产地证明和商检部门的检验证明及合法进货渠道证明。

4、国内产品必须具备出厂合格证。

5、乙方应将所供货物的用户手册、有关资料及配件、备品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甲方须知的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三、交货方式和交货地点

货物由乙方送货上门，交货地点为甲方指定的地点(内乡县地区范围内)。

四、包装

乙方交付的货物应为制造商原厂包装，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

五、验收方式、质量保证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1、甲乙双方以乙方所投产品的技术参数、配置为标准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由甲方签署验收证明文件。

2、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以乙方在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为准。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对所供货物包换、包退。

3、乙方负责向甲方提供现场操作方面的培训。

六、付款方式：双方自行协商。

七、违约责任

1、乙方交付的货物达不到验收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且乙方须向采购单位支付本合同总价2%的违约金；

2、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的，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2‰的数额向采购单位支付违约金；逾期十天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乙方不按其售后服务承诺响应甲方的服务请求的，乙方须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2%的违约金。

4、甲方不按合同规定接收货物，或无正当理由不按政府采购办的要求办理结算手续的，甲方须向乙方支付本合同总价的2%的违约金，同时乙方可向南阳市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投诉。

八、提出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1、甲方在验收中如发现货物的品种、型号、规格、质量不符合约定的，应在妥善保管货物的同时，自收到货物起3天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

2、甲方因违章操作、保管保养不善等自身因素造成质量问题的，不得提出异议。

3、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24小时内作出处理并予以书面说明；否则，即视为乙方默认了甲方提出的异议。

九、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无法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1天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者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视情况免于承担部分或全部的违约责任。

十、争议的解决

1、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若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加以解决，可由河南韬闻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调解，也可向内乡县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或向南阳仲裁委员会仲裁。

十一、其它

- 1、合同所有附件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2、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盖章后生效。
- 3、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一份由甲方报内乡县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办公室，一份由甲方按相关规定报河南韬闻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

电话：

传真：

签订日期：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

电话：

传真：

签订日期：

第五部分投标文件格式

封面格式

正本/副本

_____项目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

投标单位名称(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电子签章/签名）：

日期：

一、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	
投标报价	大写：小写：(¥:)
服务期限	
质量要求	
项目负责人姓名 及联系电话	
备注	

注：“开标一览表”报总价。

供应商（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电子签章/签名）：

日期：年月日

二、投标函

投标函

_____（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1. 我方全面研究了“_____”项目标段采购文件（项目编号：_____），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项目采购。

2. 我方自愿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货物/服务，总报价为_____人民币元（大写：_____）。

3. 工期（交货期/监理周期/设计周期）为合同生效后_____日历天。

4. 质量：_____。

5. 项目经理/负责人_____（项目总监）。

5. 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6. 我方同意本采购文件依据相关规定对我方可能存在的失信行为进行惩戒。

7. 我方为本项目提交的响应文件用于采购报价。

8. 我方愿意提供贵单位可能另外要求的，与采购报价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9. 本次采购，我方递交的响应文件有效期为采购文件规定起算之日起____天。

供应商名称：_____（单位名称及盖电子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姓名及电子签章）：

日期：年月日

三、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委托单位：

地 址：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姓名： 联系电话：

性别：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所在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码： 现住：

兹委托参加项目事宜，并授权其全权办理以下事宜：

- 1、参加投标活动；
- 2、出席开标会议；
- 3、签订与中标事宜有关的合同。

授权代表在办理上述事宜过程中以其自己的名义所签署的所有文件我均予以承认。

授权代表无转委托。

委托期限：至上述事宜处理完毕止。

委托单位（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电子签章/签名）：

授权代表：

时间：年月日

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的身份证及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

四、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关于贵方编号为公开招标，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提供“采购要求”中规定的设备和服务，并证明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真实的。

- 1、由签发的我方工商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一份。
- 2、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
- 3、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 4、公司地址、联系电话、传真等。
- 5、授权代表的联系电话。
- 6、招标项目要求的其他文件。
- 7、本签字人确认资格文件中的说明是真实的、准确的。

供应商（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电子签章/签名）：

日期：年月日

五、投标承诺函、信用承诺书、反商业贿赂承诺书和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投标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很荣幸能参与项目编号为政府采购的投标。

我代表（供应商名称），在此作如下承诺：

- 1、完全理解和接受本项目招标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
- 2、若中标，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的具体规定与采购人签订供货安装调试和售后服务合同，并且严格按合同履行义务，按时交付使用，保证设备质量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并提供优质服务。如果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现问题，我方一定尽快对其进行调整，并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
- 3、若中标，本承诺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若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 （一）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二）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 （三）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四）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五）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六）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电子签章/签名）：

日期：年月日

信用承诺书

（投标单位范本）

为营造公开、公平、公正、诚实守信的公共资源交易环境，树立诚信守法的投标人形象，本人代表本单位作出以下承诺：

（一）本单位对所提交的企（事）业单位基本信息、企（事）业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从业资质和资格、业绩、财务状况、信誉等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准确、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二）严格依照国家和河南省关于招标投标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参加公共资源招标投标活动，不挂靠、借用、出租、出借、转让资质，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促进廉政建设。

（三）自我约束、自我管理，守合同、重信用，不参与围标串标、弄虚作假、骗取中标、干扰评标、胁迫他人投标（放弃中标）、恶意投诉、违约毁约等行为，自觉维护公共资源招标投标的良好秩序。

（四）本单位及项目经办人员信用状况良好，未被列为失信惩戒对象或“老赖”，符合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相关要求。

（五）本单位不存在被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黑名单”或因拖欠农民工工资被县级及以上有关行政主管部门限制投标资格之情形，若中标，本单位将自觉落实农民工工资保障的有关措施，及时缴纳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切实维护农民工权益。

（六）若中标，本单位将在规定的时间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并自觉履行合同义务，不转包或违法分包中标项目。

（七）自觉接受政府、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八）本单位自愿接受招标投标综合监督管理机构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依法开展的监督检查，积极配合行政监督部门的投诉处理；本单位及项目经办人员如发生违法违规或不良行为，自愿接受招标投标综合监督管理机构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并同意按照相关规定记入本单

位及项目经办人员诚信档案或不良行为（信用）记录。

（九）本人已认真阅读了上述承诺，并向本单位员工作了宣传教育。

供应商（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电子签章/签名）：

日期：年月日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投标项目名称）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电子签章/签名）：

日期：年月日

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致（采购代理机构）：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招标中若获中标，我们保证在中标公告发布后 5 个工作日内，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以银行转账或现金方式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代理服务费用。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特此承诺。

供应商（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电子签章/签名）：

日期：年月日

六、投标报价明细表

投标报价明细表

项目编号：

序号	项目内容	投标报价	备注
1			
2			
3			
4			
...			
投标报价合计（大写）：			

注：供应商可根据需要自行修改或添加“投标报价一览表”格式。

供应商（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电子签章/签名）：

日期：年月日

七、供应商资格审查资料

八、技术方案

九、服务承诺

十、招标文件要求的其它材料及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材料

十二、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如有时提供）

1、对于货物、服务类项目应在采购文件中作出如下规定：

评审内容	评分标准
中小微型企业及监狱企业、残疾人企业有关政策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投标人企业类型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扣除10%后参与评审。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投标报价扣除。

2、供应商提供以下声明函：

2.1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若中标，此声明函将同中标结果公告一并公示。

2.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无需填写、递交】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

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2.3 监狱企业声明函

【不属于监狱企业的无需填写，递交】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公司为监狱企业。

根据上述描述，我公司属于监狱企业的理由为：

本公司为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填写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和服务。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注：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第六部分评分办法

评标		
序号	评审细则	评审标准
1		营业执照
		三证合一营业执照
	资格性审查标准	5-7 标段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供应商需具有农机作业的农业服务公司、农民专业合作社、依法在工商部门进行登记注册。工商执照、组织机构代码、税务登记证、开户银行四证齐全。提供营业执照（三证合一原件）或资格认定材料。 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农机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相关农机设备（设施）的行驶证、技术人员的相关证明材料（提供身份证、驾驶证且在有效期内）。参与服务的农业机械必须安装作业智能检测设备。 4、服务作业农机设备必须牌证齐全且检验有效。 5、能够积极主动支持和配合当地政府和有关部门工作。服从管理，诚信服务，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开展作业服务。 6、组织协调能力强，社会影响大，经济效益好，具有项目实施、资金管护能力。 7、近二年内没有出现经营管理、农机安全等问题； 8-12标段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

规定；

2、具有农机作业的农业服务公司、农民专业合作社。依法在工商部门进行登记注册。工商执照、组织机构代码、税务登记证、开户银行四证齐全。提供营业执照（三证合一原件）或资格认定材料。

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农机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相关农机设备（设施）的行驶证、技术人员的相关证明材料（提供身份证、驾驶证且在有效期内）参与服务的农业机械必须安装作业智能检测设备，农业机械不少于 10 台（需提供在审验有效期内的车辆行驶证），机手不少于 10 名（需提供有效的、符合准驾车型的驾驶证）。

4、服务作业农机设备必须牌证齐全且检验有效。

5、能够积极主动支持和配合当地政府和有关部门工作。服从管理，诚信服务，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开展作业服务。

6、组织协调能力强，社会影响大，经济效益好，具有项目实施、资金管护能力。

7、近二年内没有出现经营管理、农机安全等问题。

（1）、投标人须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承诺对象包括：投标企业、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并对其真实性负责，若承诺不实，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2）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

	要求，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招标。依据《关于在公共资源交易活动中实施信用监管的通知》（宛公管办[2020]22号）文，投标人需提供规范的信用报告，信用报告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下载，信用报告的生成日期为本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10日内。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包的投标或者未划分包的同一招标项目的投标。违反上述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4）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营业执照、资质、业绩、人员、财务、证书等内容，须在市场主体信息库中已登记的信息中选取，过期更改的诚信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开评标现场不接受诚信库信息原件。诚信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企业承担责任。 （5）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
税收及社保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财务要求	近一年财务状况
三年无违法声明函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函
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	供应商需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承诺对象包括：投标企业、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并对其真实性负责，若承诺不实，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信用查询	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招标。依据《关于在公共资源交易活动中实施信用监管的通知》（宛公管办[2020]22号)文，供应商需提供规范的信用报告，信用报告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下载，信用报告的生成日期为本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10日内。
2	符合性评审标准	投标函签章	有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并加盖单位电子公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五部分“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服务期限	符合第二部分“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部分“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部分“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
3	一、评标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二、评标原则： 1. 按照“公正、公平”的原则对待所有供应商。 2. 坚持招标文件的所有相关规定，公平评标。 3. 每个供应商最终得分以各评委打分的平均值计算。 5. 评标结束后，各供应商的得分按高低排序，推荐1-3名中标候选人。		

4	5-7标段 一、投标报价（30分）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招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 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招标基准价÷最后投标报价×30分。 二、业绩（6分） 投标人2020年1月1日以来承担过的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份得2分，最多得6分。（需提供合同扫描件，以签订合同日期为准） 三、实施方案（15分） 第一档：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详细的实施方案。（如响应时间、服务范围、应急处理方案、合适进度计划等），计划是否详尽、具体可行得15分： 第二档：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详细的实施方案。（如响应时间、服务范围、应急处理方案、合适进度计划等），计划是否详尽、基本满足得12分： 第三档：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详细的实施方案。（如响应时间、服务范围、应急处理方案、合适进度计划等，得8分： 第四档：有供货方案，但内容与本项目实际不符(或部分内容缺项)得 1 分； 第五档：没有不得分 四、服务承诺（8分） 第一档：服务方案、措施及承诺特别全面、合理、可行、可实施性强，有详细的产品退换货方案及措施，能较好的满足本项目要求的得8分； 第二档：服务方案各方面安排较合理，产品退换货方案及措施简单、可实践实施的得6分； 第三档：服务方案各方面安排较差、均为通用性的说明，产品退换货方案及措施不具有实践实施性的得5分； 第四档：有服务方案，但内容与本项目实际不符，无操作性的得1分； 第五档：完全不满足不得分。 五、机械人员配备（15分） 供应商提供的机械人员配备在科学性、合理性进行横向比较，提供1名机械人员操作证得1分；最高不超过15分；
---	--

六、安全保障措施方案（10分）

（1）根据服务方案中的安全保障措施的优劣，安全保障措施方案完整、逻辑清晰，全面、合理，科学、规范、可行性强，完全满足采购人项目需求，得10分；

（2）安全保障措施方案基本完整、逻辑基本清晰，基本全面、合理，方案可行、较为规范，基本满足采购人项目需求，得8分；

（3）安全保障措施方案各方面安排较差，可行性差得5分；

（4）有安全保障措施方案，但内容与本项目实际不符，无可行性(或部分内容缺项)得1分；

（5）没有不得分

七、应急措施方案（10分）

（1）根据服务方案中的突发应急措施，突发应急措施方案完整、逻辑清晰，全面、合理，科学、规范、可行性强，完全满足采购人项目需求，得10分；

（2）突发应急措施方案基本完整、逻辑基本清晰，基本全面、合理，方案可行、较为规范，基本满足采购人项目需求，得8分；

（3）突发应急措施方案各方面安排较差，可行性差得5分；

（4）有突发应急措施方案，但内容与本项目实际不符，无可行性(或部分内容缺项)得3分

（5）没有不得分。

八、投标文件符合性响应程度（4）

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所有条款条件，内容详实，编制有序，图片清晰，排版整齐，页码标注准确得4分。对以上情形之一每有一项不符的扣1分，最多扣4分。

九、信用承诺（2分）

根据南阳市政府采购信用评价实施办法，诚信指数高的投标人（供应商），在参加南阳市本级的政府采购活动时，享受政策支持，在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项目中，三星级的加1分，四星级的加2分；投标人（供应商）可在投标（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前三个工作日，登录“南阳市政府采购信用管理系统”在线打印《南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作为投标（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提交，评审时作为享受政策支持的依据。

注：第一档打分说明：指阐述（说明、方案、或承诺）完整详细、合理可行、针对性强。对于说明，有详尽的说明文件，包括货物或其它技术手段的具体实现方式及相关界面展示，并结合了招标文件中的具体采购需求，不是笼统的表达；有方案的具体实现，包括说明方案的可行性、方案中涉及的货物或其它技术手段的实现方法，方案的优点及能达到的效果；对于承诺，说明了如何能够实现承诺，如实现的技术手段、人员配备等。

第二档打分说明：指阐述（说明、方案、或承诺）详细，合理可行，有针对性。对于说明，有说明文件。能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对于方案的各方面安排比较合理，对可行性、实现方法、优点、效果等方面有说明；对于承诺，能够满足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第三档打分说明：指阐述（说明、方案、或承诺）笼统、模糊。对于说明，有说明文件，但实现手段描述不够全面详细；对于方案，可行性、实现方法、优点、效果等方面有说明；对于承诺，较为满足相关要求。

第四档打分说明：仅有标题及概括性内容，实际内容与本项目不符合，没有可行性，对于承诺，不能满足相关要求。

第五档打分说明：指没有阐述（说明、方案、或承诺）

8-12标段

一、投标报价（10分）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招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招标基准价÷最后投标报价×10分。

二、企业实力（13分）

（1）供应商作业机械有1604及以上型号动力的农业机械，每有1台得0.5分，多台累计加分，最多得4分。（以农机部门核发的行驶证为准）

（2）根据各供应商提供的机械的先进性、实用性等方面进行横向比较，由评标委员会在1-3分之间进行评分。

（3）根据供应商提供的2020年以来完成的农业社会化服务面积、（已合同为准）、提供真实有效的1份合同得0.5分,最多的6分。

三、作业方案（12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土地深松作业方案，包括作业时间安排、作业技术方案以及对项目实施过程中重点和难点问题的分析、解决方案等结合招标文件要求，由评标委员会进行横向比较，在1-12分之间进行评分，科学合理、可行性强的得9-12分，较为科学合理、可行性较强的得5-8分，基本科学合理的得1-4分，不提供不得分。

四、主要人员、机械配备（10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项目人员、机械配备及岗位职责安排是否合理有序、满足本项目工作需要，由评标委员会进行横向比较，在1-10分之间进行评分，合理有序、完全满足本项目工作需要的得7-10分，较为合理有序、满足本项目工作需要的得4-6分，基本满足本项目工作需要的得1-3分，不提供不得分。

五、安全生产保证措施（10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安全生产保证措施，由评标委员会进行横向比较，在1-10分之间进行评分，体系健全、措施得力、可操作性强的得7-10分，体系较为健全、措施基本得力、具有可操作性

的得4-6分，措施一般、可操作性一般的得1-3分，不提供不得分。

六、质量管理保证措施（10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质量目标控制方案、对于质量不达标的作业的补救措施等，由评标委员会进行横向比较，在1-10分之间进行评分，方案科学明确、措施合理可行的得7-10分，方案明确、措施可行的得4-6分，方案、措施一般的得1-3分，不提供不得分。

七、应急措施方案及合理化建议（8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对机械作业过程中出现故障、天气原因等引发的突发事件的预见性、处理突发事件的应急措施方案以及合理化建议的分析等，由评标委员会进行横向比较，在1-8分之间进行评分，科学合理的得6-8分，较为科学合理的得3-5分，一般的得1-2分，不提供不得分。

八、服务承诺（10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服务计划承诺，包括安全承诺、节假日连续作业承诺、自行协调作业当地外部环境承诺、质量承诺等，由评标委员会进行横向比较，在1-10分之间进行评分，承诺完善、可操作性强的得7-10分，承诺基本完善、有一定可操作性的得4-6分，一般的得1-3分，不提供不得分。

九、响应文件符合性响应程度（3分）

响应文件符合招标文件所有条款条件，标书制作规范最多得3分；若响应文件制作不规范，评标委员会根据情况酌情扣1-2分。

十、综合评价（12分）

根据对供应商的实力、履约能力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由评标委员会进行横向比较，在1-12分之间进行评分，综合实力强的得9-12分，综合实力一般的得5-8分，综合实力较差的得1-4分。

十一、信用承诺（2分）

根据南阳市政府采购信用评价实施办法，诚信指数高的投标人（供应商），在参加南阳市本级的政府采购活动时，享受政策支持，在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项目中，三星级的加1分，四星级的加2分；投标人（供应商）可在投标（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前三个工作日，登录“南阳市政府采购信用管理系统”在线打印《南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作为投标（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提交，评审时作为享受政策支持的依据。

审查内容所涉及的原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填报上传企业诚信库信息为准，过期更改的诚信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开评标现场不接受诚信库信息原件。诚信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供应商承担责任。

第七部分采购内容及要求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金额（元）
1	4113250420240724002013	内乡县 2024 年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玉米收割）-5 标段	280000.00	280000.00	是	280000.00
2	4113250420240724002014	内乡县 2024 年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玉米收割）-6 标段	280000.00	280000.00	是	280000.00
3	4113250420240724002015	内乡县 2024 年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玉米收割）-7 标段	350000.00	350000.00	是	350000.00
4	4113250420240724002016	内乡县 2024 年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小麦播前整地）-10 标段	900000.00	900000.00	是	900000.00
5	4113250420240724002017	内乡县 2024 年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小麦播前整地）-12 标段	500000.00	500000.00	是	500000.00

（1）玉米收割

5-7 标段为玉米收割，5 标段地点为：王店镇 4 万亩，6 标段地点为：余关镇 2.7 万亩、大桥乡 1.3 万亩。7 标段地点为：桃溪镇 2 万亩、岷岖镇 3 万亩。作业中籽粒损失率应小于等于 2.0%；果穗损失率（不可收获的倒伏植株造成的果穗损失不计）应小于等于 5.0%；籽粒破碎率应小于等于 1.0%；苞叶剥净率应大于等于 85%；留茬高度应小于等于 11 厘米；还田秸秆粉（切）碎长度（还田秸秆合格粉碎长度为小于等于 10 厘米）合格率应大于等于 85%；穗茎兼收茎秆切断长度合格率应大于等于 80%；果穗、籽粒和穗茎兼收茎秆

无油污染。

（2）深耕整地

8-12 标段为深耕整地，8 标段地点为：王店镇 3.2 万亩。9 标段地点为余关镇 1.9 万亩。10 标段地点为：桃溪镇 1.8 万亩。11 标段为：岙岖镇 2.72 万亩。12 标段为：大桥乡 1 万亩。作业中耕深 25cm 以上，深浅一致，耕深稳定性不小于 90%。作业幅宽力求一致，合垄严密，做到田面平整，土壤细碎，达到播种作业条件。

（3）作业机械要求：

8-12 标段：1604 及以上型号动力的农业机械不少于 10 台套（需提供在审验有效期内的车辆行驶证），机手不少于 10 名（需提供有效的、符合准驾车型的驾驶证）；

供应商应加强安全生产和工作责任意识，做到保质保量，按时完成作业任务。坚决杜绝一切安全事故和其他责任事故的发生，否则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完全承担，供应商应遵纪守法，诚信经营，社会声誉良好。